

第一層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簽 於 總務處

114 年 3 月 24 日

主旨：為辦理本校「114 年清明期間加強墓地防火宣導警戒工作執行計畫成果」，簽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2 月 27 日北市教安字第 1143041994 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成果報告依規定於 114 年 4 月 4 日前回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彙辦。

三、檢陳成果報告表 1 份，請鈞長於表後核章。

擬辦：如奉核可，辦理後續成果報告回傳相關事宜。

會辦單位：

承辦單位：27261118

審 核

決 行

約值人員陳美麟

114304/1524

事務組 薛敏生

0324/1700

教師兼張銀盛

總務主任 0324/1716

臺北市立柳星沅(四)

松山家商校長 03/16/28/0

裝

訂

線